

阿瑟·黑利傳

希拉·黑利著 徐淵 何亞非譯



I MARRIED
A BESTSELLER



2 032 1511 8

阿瑟·黑利傳

I Married
A Bestseller

希拉·黑利著
徐淵 何亞非譯

南粵出版社

責任編輯 忠揚
封面設計 圓意設計

書名 阿瑟·黑利傳（當代外國名人傳記叢書）
作者 希拉·黑利
譯者 徐淵 何亞非
出版社 南粵出版社
香港域多利皇后街十號一〇二室
SOUTH CHINA PRESS
Rm. 1102, 10 Queen Victoria Street, Hongkong
發行 三聯書店香港分店
香港域多利皇后街九號
JOINT PUBLISHING CO. (HK)
9 Queen Victoria Street, Hongkong
印刷 藝光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黃竹坑道四十八號八樓
版次 1985年6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規格 32開(184×121mm)308面
國際書號 ISBN 962-04-0402-5
©1985 SOUTH CHINA PRESS
Published & Printed in Hongkong



阿瑟·黑利

6282/2

《當代外國名人傳記叢書》 編輯旨趣

許多人愛讀傳記，通過傳記，可以明瞭一個人的生活歷程，玩味他的成功和失敗的關鍵，藉以從中吸取有益的經驗，作為自己奮鬥的借鏡。傳記之具有廣大的吸引力，其故在此。

傳記是敘述個人的行為，而歷史則是記載一個國家或整個世界的活動。前者重心在個人，後者重心在集體。性質雖有不同，而使讀者收“鑒往知來”之效則一。

名人不等於完人，有可學之處，也有應該引以為戒之處。時代、環境、教育及個人之聰明才智不同，如何棄其糟粕，擷其精英，是在讀者之明智的判斷和抉擇。

為供讀者作人作事的借鑒，我們計劃編輯一套《當代外國名人傳記叢書》，傳記、自傳、回憶錄均屬之。初步將先從文學、科學、電影、藝術、音樂、體育及其他特技方面人物着手，然後逐步擴大及政治家、教育家及其他對人類有貢獻的人物。每種字數以十五萬至二十五萬字為原則。

這個叢書雖有出版計劃，但並不排除外來投稿，如有合於上述選稿範圍的稿件，我們竭誠歡迎。

劉季伯謹識

一九七九年三月一日

前　　言

《阿瑟·黑利傳》是希拉·黑利為其丈夫、著名作家阿瑟·黑利(Arthur Hailley)寫的一部傳記。該書初版於一九七八年。

阿瑟·黑利出生於英國的一個勞動人民家庭。他從小喜愛讀書。雖然家境貧苦，但他仍以超凡的毅力刻苦攻讀，青少年時期就立志當一名記者。可以說，他成為著名作家，除了天賦因素之外，是有其堅實的思想基礎和語言功力的。三十年代後期阿瑟中學畢業不久，正逢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命運改變了他的人生道路。他先後當過空軍飛行員、拖車公司職員，擔任過報刊雜誌的編輯，也曾自己開設廣告公司。但是命運却改變不了阿瑟的志向，他利用一切可能從事創作活動，即使在戰火紛飛的前綫，他也堅持寫詩歌，寫短篇文章。漸漸地，他開始在報刊上發表小故事、短篇散文。後來，由於一次偶然的機會，他為加拿大電視台寫了一個電視劇本。電視劇演出後引起了熱烈的反響。阿瑟的創作生涯從此正式開始。他開始從事小說創作，已是五十年代後期的事了。第一部長篇小說《最後的診斷》發表於一九五九年。此後，幾乎每三至四年出版一部長篇小說。他著有《機場》、《旅館》、《車輪》和《錢商》等暢銷書，享有“當代狄更斯”的盛譽。阿瑟的創作態度一絲不苟，這也是他取得成功的重要原因之一。他每寫一部小說，都先確定內容，擬出簡略提綱，幾經修改後寫成詳細綱目，然後根據小說的主題深入生活，進行廣泛細緻的調查研究。體驗生活的時間往往超出實際寫作時間。他的認真態度使他贏得了聲譽。例如，《錢商》

一書出版後，不少資歷很深的銀行界前輩，紛紛投書報刊，稱道阿瑟的“在行”和“剖析深切”。

作者希拉不僅描述了阿瑟的脾性特點，人生經歷，而且以生動的筆觸記敘了家庭其他成員的有關細節，從側面襯托了阿瑟的形象，給讀者一種真切完整的印象。在希拉筆下，阿瑟是一個“脾氣喜怒無常，毫無惻隱之心，對外界敏感，缺乏忍耐性，感情易於衝動，……”，而且“……酷愛整潔簡直達到了至狂成癖的地步”。阿瑟作為一個作家具有獨特的氣質，但他畢竟是社會中的一員，他的家庭生活如何呢？他與希拉結婚三十餘年（一九七六年是他們的銀婚紀念），夫妻依舊相敬如賓，相愛如燕爾新婚，依舊談笑風聲、肝膽相照。他們在事業上和生活上有着許多共同之處，他們的結合基礎牢固。阿瑟今日所取得的成功也有希拉的汗馬功勞。阿瑟與希拉生有一男二女。他們在子女教育上也有獨到的見地。阿瑟往往利用自己擅長講故事的特點啟發開導孩子。在日常生活中，阿瑟夫婦身教重於言教，為孩子樹立了榜樣。從書中的描寫看，阿瑟·黑利一家堪稱“模範家庭”。這在西方社會更是難能可貴的。

書中還談及了阿瑟的母親、阿瑟的秘書、出版商等人物，他們對阿瑟的人生也有過舉足輕重的影響。

總之，我們覺得這本書是很有特色的，它使讀者能了解著名作家阿瑟·黑利的生活和事業，同時又能得到一定的教益和啟發，值得推薦。

徐淵 何亞非

一九八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於日內瓦

目 錄

前言.....	I
第一章 奇特的羅曼史.....	1
第二章 少年發奮 征途坎坷.....	9
第三章 《開傘索》初露鋒芒.....	22
第四章 有志者心息相通.....	35
第五章 真假婚期.....	51
第六章 偶然的突破 必然的抉擇.....	58
第七章 孩子與事業.....	72
第八章 暢銷書的創作訣竅.....	84
第九章 遷居的甘苦.....	108
第十章 兒女教養點滴.....	123
第十一章 垃圾風波.....	139
第十二章 讀者的拳拳之心.....	145
第十三章 夫妻之間.....	172
第十四章 好萊塢散記.....	189
第十五章 事在人爲.....	212
第十六章 阿瑟的外遇.....	237
第十七章 書籍暢銷的奧妙.....	250
第十八章 他善於講故事.....	272
阿瑟·黑利著作年表.....	292

1

第 1 章

奇特的羅曼史

一九七六年是我和阿瑟·黑利結婚二十五周年，我們四次聚友歡慶：先在我們的居住地巴哈馬羣島舉行一百六十人的晚宴舞會；又在我們以前居住過的加利福尼亞州納帕峽谷設午宴款待一百位賓客；爾後，在我們姻緣的發祥地——加拿大多倫多市——邀集五十位友人參加晚宴舞會；結婚紀念日當天，我們在新西蘭奧克蘭市請了十位客人光臨小型晚宴。正如一位朋友說的那樣，“希拉，你這是否有點鋪張揚厲啊？”

我回答說：“你正說到點子上了！”

要知道，與普通人結婚二十五年，夫妻仍能相親相愛，那就是件了不起的事情；而嫁給一個作家這麼多年，日子依舊幸福美滿，確實是奇迹啊！

為什麼呢？因為作家往往喜怒無常，無惻隱之心，對外界敏感，缺乏忍耐性，感情容易衝動，不可理喻，苛求於人，我行我素，而在事業上却極度刻苦勤奮。這就是說，但凡有成就的作家必定具備其中大多數氣質。我丈夫他的這些氣質一應俱全。

他還刻板固執、辦事精細，又好挑剔。他酷愛整潔簡直到了至狂成癖的地步。再說他又在家裏寫作——整整二十一年呵！（光憑這一條，許多婦女就會跑到鄰近法院，辦離婚手續的！）然而，我們倆依舊相愛如燕爾新婚，依舊談笑風聲，肝膽相照。

可是，這也並不容易啊！我是說，你能想像，你丈夫會

因為你貼在信封上的郵票稍有歪斜而嘮叨嗎？或者，因為你沒用打字機而是手寫了一些銀行支票，他就感到氣惱嗎？

有一次阿瑟出門兩周之後回到家裏，剛在自己的寫字枱前坐定，他就通過家用的對講機找我說話。

“希拉，我不在家的時候，你用過這桌上的便條簿嗎？”

“噢，用過的。”我說，“你從倫敦給我打電話時，我用來記錄過你要我辦的那些事情。”

“可是，”他說，“那幾頁便條紙沒撕乾淨，本兒上還留着一截呢，像鋸齒似的。”

“我的天啊，”我失聲喊道，“我這是怎麼搞的？能原諒我嗎？”

對講機裏傳來輕輕的一笑，……。後來，也沒聽到他再提起此事。我就這樣又一次安然無恙地過了“關”。

你以為我是編瞎話哄人吧？

其實，一九四九年八月我們初次見面的時候我就該對此有所警覺。我那時在加拿大多倫多市一家雜誌出版公司——麥克萊恩—享特公司——的速記打字室工作。當時，我從英國來到多倫多市才兩個月。為了找到工作，我一家接一家地跑出版公司，張口就對人說，我以前在倫敦出版界任過職，有四年的經驗云云。然而，令人十分懊惱的是，速記打字竟是我所能找到的唯一工作。

我離開英國是想出來見見世面。戰後的英國陰鬱沉悶，英國公民連財政自由也給剝奪了。出國旅行的人離境時只許攜帶三十五英鎊現款。即便在一九四九年六月，這筆錢也只能勉強維持兩個星期普普通通的旅行生活。我渴望去其他國家看看，於是用三十五英鎊買好去加拿大的單程船票，並且辦妥了移民證（有了它，我就能找工作做），看來這是當時出發旅行最好的辦法了。我不準備在加拿大久留，最多不超過一年半；在這段時間裏，我可以掙到足夠的旅費，重返祖國。當時我曾發誓，到時候要嘛返回英國，要嘛繼續旅行，

到別處去。

我在麥克萊恩——享特出版公司的速記打字室裏工作，從早到晚就是與笨重的迪克德風錄音筒（我們今天使用的輕便錄音帶和盒式磁帶的前身）打交道，把記錄在那黑色圓柱形錄音筒上的口述信件打印成文。哪家雜誌碰上我給聽打信件，就算它倒了霉啦，因為我得按時間收費。我聽打的信件，質量也很糟。有一半時間，我聽着錄音機裏傳來那些陌生的加拿大腔調，根本不知所云。有一次我竟把一位編輯描述成“一個古怪而粗魯的人”，實際上他在信中自稱是“熱衷於馬術的騎手”。後來，有一天，我信手拿起一隻錄音筒，標簽上寫着：“阿·弗·黑利，《公共汽車和卡車運輸》雜誌編輯”。錄音機裏傳出的是一個英國人的聲音，有板有眼地口述着書信，音色清脆，腔調優美。他把信中的人名拼法和各處的標點符號都逐一交代清楚，即使我想錯也錯不成。一會兒功夫我打好了全部信件，竟連半點差錯也沒出。我簡直高興至極：終究遇到了我能聽懂的聲音。一高興，我就順手寫了張便條，夾在那束信件當中。便條是這樣寫的：“我想還是告訴你，自開始做這份工作以來我第一次聽到同鄉的聲音，要知道我多高興啊！”

我心頭時時閃動着希望之光：他一定會打聽到我是誰，還會約我出去幽會或者有所表示。當我獲悉二年之前阿·弗·黑利也是從英國移民來加拿大的情況時，我更是希望滿懷。說實在的，我對速記打字室裏見物不見人的冷漠氣氛早有反感，在那裏我從未見到過我為之聽打信件的任何人。可是，我的希望還是落空了。在盼望等待的這些日子裏，我曾經給打字室負責人寫過一張條子，請求能否由我來聽打黑利的全部信件；除此之外，一切照舊。

不過，我與黑利最終還是在一間編輯室裏見面了；我在那裏替一位休假的秘書頂班。我們倆誰也沒給對方留下深刻的印象。黑利已開始發福，當時他情緒顯得惆悵傷感。我自

己呢？長得膀闊腰圓，而且又不修邊幅。過後我才知道黑利當時悶悶不樂是因為他的婚姻瀕於破裂。而我體重偏高的緣由是我喜歡吃得多，到現在我還是舊習難改。但是這些年來，我多少學會了一點自我節制。

一九五〇年一月我終於得到了提升，去從事初級編輯工作。我收到過一張字條，上面寫着：“恭賀遷升！對我來說，你的提升意味着我必須在發信之前將口述聽打的信件一一過目。儘管如此，我還是祝願你在新的職位上一切順遂。找個時間一起進午餐，好嗎？”

現在回憶起這段往事來，我總覺得當時一定是他那悅耳的聲音、充沛的精力和條理分明的思路吸引着我。很顯然，我能引起阿瑟的注意是因為我打字技術嫻熟，拼寫準確無誤，又能不折不扣地照吩咐辦事。從來也不頂嘴。我們就以這樣奇特的方式開始了戀愛。這本來可能意味着，我們倆從此開始一種順和而平淡的生活。可是隨着阿瑟對我的了解，他發現我在爭辯和頂嘴方面有特別的天賦。這一直使他感到很頭痛。

我們第一次幽會時阿瑟情緒低落，十分沮喪。我們共進了晚餐（而不是午餐），用餐時他對我說，他妻子帶着三個年幼的兒子離開了他。一眼便可以看出，他内心正經受着失意的煎熬，而且似乎甘願引咎自責。記得我當時暗自思量：

“他為什麼對我講這些事呢？我對此毫無興趣。我也不需要知道這些。”我們第二次見面時我想必吐露了這種想法，因爲時隔兩個多月，他才第三次約我外出。

其實不足爲怪。我和阿瑟都長得貌不驚人。阿瑟體態笨重，圓圓的大臉龐，寬闊的嘴巴，還配着一口大板牙。他按五十年代北美的款式把頭髮留得出奇的短，這樣，臉部更顯得肥胖。他很喜歡穿色彩鮮明、式樣華而不實的服裝。有一次他陪我到多倫多市的貝利恩舞廳參加一年一度爲報界舉辦的狂歡宴會，竟穿了一套青綠色的西服。我當時覺得，他的

情趣有點粗俗。

我也不比他強多少。人長得胖且不說，我當時穿了一身厚實的英國毛料衣服（那是我當時僅有的全部行頭！），而加拿大的室內暖氣一般都偏熱，這副裝束，哪能受得了。可想而知，我的汗自然沒少出，臉上總是光光的。架在鼻梁上的眼鏡時常要往下滑，沾了汗水的頭髮毫無生氣地耷拉在肩頭。我以為自己的身長五英尺八，夠高了，所以一向喜歡穿平底鞋。在英國穿平底鞋看起來挺漂亮，可到了這新世界，却不合時尚了。

我們的相愛並不是什麼一見鍾情，但這其中必定有點什麼名堂。或許是因為我們倆從小生長在英國，有着相同的背景，或許我們都喜愛書籍，熱衷於出版工作，或許我們都雄心勃勃，想拼搏一番。自然，我們都富於幽默感。我發覺他前一陣子鬱鬱寡歡的神情不是他的天性。每每我們在一起，我總是歡笑不已；時至今日我才發現，對我最有吸引力的是那些使我歡笑的男子。不管是出於什麼原因吧，漸漸地我們倆越來越有好感。可我心裏却從不稱之為愛情。當時我拿定主意，不在加拿大與任何人深交。我還是打算回英國，到倫敦新聞界謀個職位，日後好成為一個有名的記者。

若不是那次湖濱野營，我也許真當上記者了呢！我知道，到一九五〇年夏天，阿瑟已身陷情網，不能自拔。有一天，他問我，是不是願意同他以及比爾和格蘭尼斯·史蒂文森夫婦一起去湖濱野營。（比爾後來著書甚多，其中包括《無畏士》。）我答應了，因為我很想觀賞一下安大略北部、特別是阿爾貢昆國立公園的壯麗景色。於是，我們四個人，你一言我一語，情緒高昂地商定了遊覽安排。可是離我們預定的湖濱野營還有兩星期，朝鮮戰爭突然爆發。比爾當時是《多倫多每日星報》一個很有才華的記者，聽到消息立即趕赴現場報導戰況。對格蘭尼斯來說，湖濱之行算是吹了。我們原來計劃坐史蒂文森夫婦的車去遊覽，因而我斷

定我們也難以成行。阿瑟感到很掃興，一副垂頭喪氣的樣子。他再三懇求，要我無論如何一起去。阿瑟當時沒有汽車，手頭拮据而且還要負擔贍養費，幫助撫養三個幼小的兒子。但是他對我說，他肯定能弄到一筆錢去度假。他打算自己租一輛汽車，還說他知道什麼地方能借到野營用的帳篷和科爾曼油爐；借睡袋也不難，他有把握。他說得頭頭是道，沒費多少口舌就把我說服了。那年我才二十二歲，又是單身漂泊在外。我想，何樂而不為呢？這在一九五〇年確實不太合乎體統，但是，話又要說回來，那些年頭，女孩子家漂洋過海遠離家園的又有幾個呢？

這次湖濱之行是迄今為止我們一起度過的最富有田園詩意、又苦又樂的一次假期。我曾經對阿瑟說過，我決不能嫁給一個離了婚的男人，不過，說的時候我心裏很清楚，我是愛他的。從前我也會萌發過愛慕之心，還不是挺過來了嗎！我學會了用樹枝燒火做飯，而且動作迅速，很快就把飯菜做好。我發現，可口的飯菜最容易使男人高興了。我們在景色迷人的湖邊找到一片幽雅僻靜的空地，想在那裏安紮野營帳篷。十一歲至十四歲這幾年，我當過女童軍，因此，我儼然以主事人的姿態向阿瑟發號施令。無論我怎麼吩咐，他都正確地聽從指揮，幹得好極了。我們在北部的清涼湖水中赤身暢遊，朝朝暮暮陶醉於無限的歡笑和纏綿的恩愛之中。我們都覺得可以在一起生活。我很快就意識到，他比我想像的還要容易衝動，還要敏感；不久他也覺察到，我是個急性子。有一天，突然下起了暴雨，我們只好打消當晚在野外宿營的念頭，住進了一家老式的汽車遊客旅店。旅店的房子歪歪斜斜，似乎一陣狂風吹來就會倒塌。房間裏鐵製的床架上鋪着一張凹凸不平的床墊，地上的毡子也已經磨得光禿禿的。後來我發現，遇到天氣惡劣，再加上周圍環境簡陋寒酸，阿瑟會變得意氣消沉，十分抑鬱。

（幾年後，阿瑟在接受美國航空公司旅途讀物記者的採

訪時說，“我是在那次十分愉快的湖濱野營期間才決定要同她結婚的。其中一個原因是，我發現她只用一些石頭和樹枝就能架火做飯。這說明她天生具有超羣的烹調才能。我們在帳篷裏也盡享恩愛和歡樂，但理智告訴我，這種歡樂會漸漸減退，而烹調手藝却會長久留存。”我在同一次採訪中也大膽地講了幾句：“阿瑟說他同我結婚是因為我會燒火做飯。實際上，還不是因為我是個身材高大、體魄強壯的女子！還不是因為我會安紮那摺疊式的帳篷，知道一步一步該怎麼做，而且邊幹邊吩咐，‘你抓住那一頭，我在這裏紮。’這就是為什麼他同我結婚的原因，我能頂事啊！”）

返回多倫多市的途中阿瑟又向我求婚。確實，這兩個星期的生活使我相信，我們倆真是天生的一對。可我只是簡單地說了一句：“我得回英國去。”

實際上，除了我與一位女友周遊加拿大和美國這段時間我們有兩個月沒見面，一九五〇年餘下的時間裏我們依舊時常相見。

這一年十二月我要從多倫多乘火車去紐約，然後坐船回英國。離別的時刻最終來臨了。火車開始徐徐駛出聯邦車站，這時阿瑟抬起頭來看我，臉上掛滿了淚水。“你一定回來吧，啊？”我從車廂裏望着他，也在哭泣，輕聲地說，“我不知道！”

我走進廁所，鎖上門，對着鏡子，凝視着臉頰上簌簌而下的淚水。我擤清了鼻涕，又對着鏡子看，一面放聲說：“你這大笨蛋！要是你真這麼難受，那何不再回來呢？”但是，我心裏却思緒萬千，雜亂如麻：我父母會怎麼想呢？我們一家人和睦溫暖，我又是四個女兒中最年幼的一個，而倫敦和加拿大相隔千里，憑我在雜誌社當編輯的薪水，要每年往返奔波，恐怕很難如願以償。再說，阿瑟結過婚，還要撫養三個兒子，那又怎麼辦呢？

為了盡力排遣心頭煩亂的思緒，我在紐約痛快地玩了三

天。別的不說，我好歹買到一張站票在南太平洋劇院觀看了瑪莉·馬丁和埃齊歐·平扎的演出。劇情感人肺腑，我看得入了迷。頃刻間，希拉成了阿肯薩斯州小石山的護士安莎恩·奈麗·福布什；阿瑟變作有兩個波利尼西亞孩子、漂亮瀟洒的中年法國莊園主愛米爾·德培克。我想方設法“即刻把那冤家從腦海中抹去”，但是又有什麼用呢！我與他已經結下了不解之緣。

我從紐約乘坐“伊麗莎白女皇號”橫渡大西洋，前往南安普頓。一路上天氣陰霾寒冷。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三日我抵達倫敦，天還是這般灰蒙蒙，冷颼颼。見過北美遼闊的原野，無邊無垠的蒼穹，再重返故土，似乎英國是那樣渺小而古怪，連田野上奔馳向前的火車也好似玩具火車在模型裏穿行。

家裏人個個喜形於色，歡迎我遠道歸來。親人久別重逢，少不了一番親熱和激動。但是第二天我不得不對母親講實話，我還要回加拿大，而且從此就留在那裏了。我母親生性剛強，又很能體諒人。她說：“你向來懂事，知道自己需要什麼，窮追不捨。”“你也一向喜歡比自己年齡大的男子，可如今能有幾個男子年近三十還沒有結過婚呢？……要不，就總有點什麼事。”“不過，”她迷惑不解地接着說，

“你說的那小伙子既是英國人，那你們為什麼不到英國來住呢？”我只好解釋說，加拿大這國家太好了，那裏機緣四伏，今後可以過上我們在英國決計不可能有的好日子，……。我想得到的全都說了。

就這樣，我親愛的媽媽應允了我的婚事。我馬上給阿瑟·黑利寫信，告訴他，我答應同他結婚。他竟獨具一格地發來一封電報，說我的信是他有生以來得到過的最好的聖誕禮物。

少年發奮 征途坎坷

什麼叫天賦？它是從哪裏來的呢？

人一生下來就有成為音樂家、畫家或作家的天賦嗎？我認為回答是肯定的，但是有天賦的人也得下功夫才行，因為到一定的節骨眼上真正起作用的是求取成功的意志，而且正是這種專心致志、鍥而不捨的精神才會最終使有志者名利雙收。

要是誰的母親懷有類似的志向，那對孩子是很有影響的。

就說埃爾西·黑利吧，她一心希望，她的獨苗阿瑟將來在寫字間當個職員，而不是到廠裏做工。在她看來，坐寫字間當職員是一種高級職業。一八九七年她年僅十歲就輟學去幫傭。這是當時英國工人階級家庭的姑娘們僅有的幾條出路之一。然而，她天生有一種講故事的資質；我相信她把這種資質傳給了她的兒子。阿瑟常對我說起，兒提時代，母親總是編一些故事對他講。在後來的一些歲月裏，她給我們的信也總是洋洋萬言，十分生動；確實，有時候句子寫得不合語法規範，單詞拼寫也有失誤，但這又有什麼關係呢！孩子們去英國探望他們的祖母時，她老人家也愛給他們講故事，而且往往是現編現說。孩子們感覺很靈，他們意識到奶奶和爸爸都很會講故事，太相像了。

（在漫長而乏味的汽車旅途中，例如，在我們去安大略北部的小別墅的路上，總有孩子提一些簡單的問題，比如說，“爸爸，為什麼那根電線杆這麼斜着啊？”阿瑟不像多